

国家司法统一考试行政法案例分析（九）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5124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51241.htm) 案例9 行政处罚的设定权和听证程序的适用 2002年9月24日，某市劳动局的执法人员到个体户吴爱华的工厂进行检查，发现有多处不符合劳动安全卫生标准，如灯光昏暗，工作人员操作时未带安全帽等。对此，劳动局劳动安全稽查组的工作人员作了劳动安全检查记录，并提出了“限3天改进，罚款人民币2000元”的处理意见，吴爱华当场签了字。工作人员当天扣留了吴爱华的“特殊工种用工许可证”。9月27日，劳动安全稽查组对吴爱华作出了第8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并于当日送达。吴爱华在9月29日交纳了罚款。两天后，劳动安全稽查组又派人到其工厂进行检查，仍认为不符合要求，“特殊工种用工许可证”仍未发还吴爱华。[问题]（1）据查，扣留吴爱华工厂的特殊工种用工许可证的法律依据是该省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一个立法文件，该扣留行为是否合法？为什么？（2）如果劳动局要吊销吴爱华工厂的特殊工种用工许可证，那么吴爱华是否可以要求举行听证？[正确答案]（1）合法。因为地方性法规可以设定扣留特殊工种用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措施。（2）可以。因为对于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行政相对人可以要求举行听证程序。[考点集成]《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规定，行政法规可以设定除限制人身自由以外的行政处罚。地方性法规可以设定除限制人身自由、吊销企业营业执照以外的行政处罚。法律、行政法规对违法行为已经作出行政处罚规定，地方性法规需要作出具体规定的，必须在法律、行政

法规规定的给予行政处罚的行为、种类和幅度的范围内规定。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